



吞人情怀

[香港]

温瑞安

吞火

民族出版社

情 懷

〔香港〕溫瑞安

吞火情懷

(京)新登字 154 号

责任编辑:吕志超

吞火情怀

温瑞安 著

*

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

开本:787×1092 毫米 1/32 印张:9.5 字数:220,000

1993 年 9 月第 1 版

199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0001—15,000 册 定价:6.80 元

ISBN 7-105-02006-7/I·456

(汉 75)

温瑞安

温瑞安是年轻一代写作人里魄力异常、才华独特的一位。鲜有作家在这年纪便能在新马港台同占一席之地，而温瑞安能。他出版过九十六部书，内容几乎无所不有：散文种类就有杂文、游记、信札、传记、纯散文、影评、现代文学批评、武侠小说专论；诗方面不单有诗论和个人诗集，还尝试过长近千行的史诗、短仅二行的小诗及戏剧诗；小说创作更是种类繁多，计有文艺、爱情、科幻、诡异、推理、武侠、历史、象征、意识流和反小说小说，可以说是纵横古今，允文允武。他也曾主编过纯文学刊物《神州文集》，办过《天狼星》、《神州》诗刊，搞过综合性杂志《绿洲》、《长江》期刊，和出版过文化学术性刊物《青年中国杂志》等。在文学的领域里，无论写或编，创作或研究，他都可以算是多面手。

《吞火情怀》是他把文学经验和电影理念结合的一个新出击，也是他继《不让一天无惊喜》后的新作。

像一朵静静的火焰（自序）

台湾《风尚》杂志替我作访问时曾问我：“有没有统计过，到目前为止发表的文章约有多少字？出了多少书？”，我回答是：“九十五本。”他们马上用电算机跟我作统计：一共是一一四〇万字，即是从我出生算起，平均一年写三十五万字，也就是说我从出生以后一天平均写将近一千字。

哦，这么劳碌命哪！这是我当时的回答。

字数应该还有一些出入。

我的回答仅止于“已经出版了的书”。这些书所收集的文字绝大多数都是一九七三年以后的文字，那是我中学毕业赴台前为始的作品。事实上，我在小学一年级时已有写和画的“陋习”，在小学六年已自行“装订成册”，一集一集的写下去，在班上、校内“传阅”；到六七年开始更是办校刊和出版期刊，写作量十分可观。虽然那些作品不一定都见得了人、也确有些难登大雅之堂，但如果要统计一个写作人到底在他一生里写了多少字的作品，恐怕就不能把那十二年的“成品”一笔勾销：何况，到今天出书也不止九十五册了。

不过算来算去，顶多应不过一五〇〇万字，每天也不过是写千多字的“工作量”而已。这怎么也不能算是“劳碌”。一千多字，事实上只等于每天“工作”半个小时多一点罢了，简直是非常“叹世界”。试问，世间还有什么工作，能如此跟自己的志趣合一，而又能“清闲”若此？

所以，当有一些关心的朋友听我说起一天要写若干字，都很同情的说：真是辛苦啊？我“感动得”一时语塞，反而不知如何“开解”他们。其实，对我而言，写作是娱乐，也是享受，没有版税稿费，尚且还照写不误，更何况还能在四、五个地方同时出版。八、九个国家分别发表，版税、稿费、版权费都那般可喜可爱，真是“做惯文人懒做官”了；难怪人说“一为文人，便无足观”了。

近代中国写得最丰富而最具影响力之一的作家要算是梁启超。他的全集有四十本，共计一千四百万余言，他活了五十六岁，平均每天写不到一千字。不过，他生逢乱世，且致力于国事，平生不断的办报、参政，从公车上书、百日维新、戊戌变法、逃亡日本，到重返北京、预备立宪、国会请愿、护国战役、反对复辟、著书讲学，曾一度入军机，出任过司法总长、币制局总裁、财政总长、大学教授等职，而且他写的不乏针砭时弊、对历史学术极有贡献的文章，质量并丰，跟现在繁荣安定、出版业和杂志报刊遂告泛滥的时世大为迥异，所以跟时下一般的专职写作人不可相提并论。不过，我们也不必太妄自菲薄，什么样的时世就有什么样的文章，现在的生活环境能让作家安心写作，可是作家的地位却也每况愈下，不是在经济挂帅社会的压力下变形和萎缩就是受政治的扭曲和摆布，世事岂能尽如人意？

此小说能写，只谢一人，当然就是曾志伟。他力邀我写剧本小说，且在撰写上给予我一切的自主与自由，并答允我提出的一切要求。现时虽已不兴“士为知己者死”，但“文为信重者作”，毕竟还是教人动心的。多年来，我对电影保持高度兴趣，广泛收集资料，但一再曲意回避任何剧本创作，皆因再高的剧

本代价都莫如写成小说令我纵控自如、操之在我。此次终因曾志伟坚邀所破。电影和文学的组合，成了这部小说。小说里难免有一些粤语、香港俚语，虽然我已刻意避免太过地方色彩，因为作品不该只是写给某一地域的人看的，但仍得承认，真正活泼生动的语言，必定是极具地方特色的。我已尽量减少，但并不全面排斥。小说中也难免有一些电影效果与噱头，还必须加入一些戏剧的“成份”，我希望这亦无碍于作为一本“通俗小说”的架构。由于双方的诚意，我们甚至连合约也不必签，就把此事“功德圆满”。只是适逢近日天忙，俟开笔时只剩下离交稿不到一周的时间，是以这十一万字的小说就在七天内完成，而且还是瑣务极多应酬频繁的七日，故此挂漏粗率难免。其中“飙车”和MR·COOL之形象，采用了当日“朋友工作室”里两位朋友所提供的一些桥段，主要是纪念当日大家一起“度桥”、“开会”时那些苦恼的欢乐时光。至于“李大鳄”那种趁乱搜刮一笔就离开香港的情节，则是在“电影工作室”的会议所里跟徐克和吴宇森讨论“英雄本色二”时的冲击与余波。而此书能成，则归“咎”于华汉的掌舵人陈浩泉。

本书原名《吞火情怀》，皆因似水华年的人生里总有一些情怀似火，只不过，在实际人生历练里，也许影艺圈、政治界里的朋友像冰山大火，可骇可敬，而文化圈、写作界里的人，则只似一朵静静的火焰。

火，总是要烧下去的，总是要发出光和热的，可不是吗？

——稿于一九八七年八月十七日购置“空中楼阁”后。

校于八七年十月一日遇“劫”七年后二度赴台行前。

火 香 情 怀

目 录

像一朵静静的火焰(自序) 2

第 1 章：“恭喜发财”

一. 点火行动 9

二. 轻易伤人非高手 15

三. 美丽得令人原谅一切	19
四. 解散	23
五. 那女子有一双烟花般的眼	25

第 2 章:辣手摧花

一. 戴太阳镜的女人	30
二. 雨夜佳人	31

第 3 章:伤心比伤身更伤

一. 文胆武胆	36
二. 朋友酒楼	37

第 4 章:有光就有影子

一. “医生有什么好看!”	51
二. 有天堂就有天堂鸟	53

第 5 章:爱上她的硬汉

一. 肉体有肉	60
二. 太息	66
三. 情感有情	70

第6章：处决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|
| 一. 冷静冷淡冷漠冷血冷酷 | 75 |
| 二. 热衷热烈热心热爱热情 | 77 |

第7章：你只能活到九十九次

- | | |
|-----------|----|
| 一. 大限 | 83 |
| 二. 人之将死…… | 85 |
| 三. 过期春药 | 87 |
| 四. 禽兽的忧郁 | 91 |
| 五. 绝对空虚 | 95 |

第8章：拒绝期待的女人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一. 人常饱经心里的动摇 | 98 |
| 二. 掌声只有梦里寻 | 102 |
| 三. 林青霞与莲藕汤 | 109 |
| 四. 我对小方无悔 | 114 |
| 五. 欢呼声、不要停 | 120 |

第9章：黑色午夜

-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|
| 一. 速度就是存在 | 125 |
| 二. 你的名字是你的 | 127 |

三. 我在看我的命运转弯	132
--------------	-----

第 10 章: 举火烧天

一. 嗜杀为雄	135
二. 报仇就跟我走!	139
三. 复仇者永不快乐	141
四. 人到穷途应一笑	145

第 11 章: 铁汉不舞

一. 在雨里才看不见流泪	149
二. 神秘嘉宾	153
三. 人在此刻最特殊	155

第 12 章: 恶斗恶恶斗

一. 我的过份	159
二. 不怕死的人	164
三. 火、火、火……	172

第 13 章: 惊心岁月

一. 梦是愿望的达成	178
二. MR · COOL	180

第一章：“恭喜发财”

一、点火行动

“咔嚓”一声，有人擦亮了火柴。

黑暗里一点火光。

由于四周黝黯得像蒙住的固体一般，所以这一点火光，分外刺目。

原来有人在点香烟。

火光幌惚间，隐约照见这偌大的仓库里，或站或坐、或藏或伏的有二、三十人，三山五岳的人马都有，有的持械在手，有的揩汗卷袖，脸色惊疑不定，全都严阵以待。

抽烟的人端坐中间。

这是一个一脸精明得接近奸险的人，摆明了是个见过风浪、要过人命的老江湖。

四周的人对他都很尊敬、很恭谨、甚至诚惶诚恐。

他抽的是雪茄。

他双手抱着一个长方形的盒子，抱得甚为用力，仿佛一松手，就会失去那件事物似的，而那件事物又似是比他的身家性命还重要。

点烟的人是他的手下，就站在他身后左右。阴阴森森的，样子很相像，一看就知道不但是高手，而且也是杀手。

火熄了。

黑暗里只有雪茄一红一照的燃着。

大家都在黑暗里。

静默。

有个站着的手下沉不住气了，低声问一位有椅子坐的塌鼻汉：

“大佬，我们等什么？”

塌鼻汉子说：“别吵。我们等大大佬发号司令。”

另一个三角眼的头领也忍不住问：“大大佬，我们还等什么呀？”

那抽雪茄烟的，用鼻子缓缓喷了两柱烟，说什么也不肯把自盒子上的手腾开，“我们的行动就是——”他哼哼地道：“等‘恭喜发财’来。”

“恭喜发财？有红包派呀？”有人不知就里的说。

“恭喜发财？那个女飞贼？”那个扁鼻汉即问。

“等她来？她是专门黑吃黑的，我们……”另一个头目失声地道。

“要是她来的，我们这尊‘双凤朝阳翠玉舟’岂不是保不住了！”

众下七口八舌的骚动起来。

“我们就是要等她来，”那名“大大佬”示意身后的手下拿掉他嘴里的雪茄烟，以便他可以好整以暇的说话：“‘恭喜发财’时肯跟我们作对，谈什么劫富济贫，就吃定了我们似的，发她的白日梦！我呸！……大佬大大吩咐过：我们要给她一点教训。”

各方领袖俱为之动容：“原来是大佬大大的意思。”“大老板要抓‘恭喜发财’？”

“大大佬”彷似有了这个靠山就是件光宗耀祖的事：“是

呀，大佬大大李大老板吩咐下来，要我们把‘恭喜发财’抓住，到时候……”阴笑几声，故意不说下去。

各方头领都此起彼落的怪笑了起来。

“听说‘恭喜发财’还是个女人哩。”

“还是个漂亮的女人呢！”

“把她抓到我们高兴怎样摆布都行！”

“……谁教她做贼呢！”

大家都邪笑起来，心照不宣。

忽然有略带沙哑的声音说：“我们也还不一样是贼！”

众下笑声陡止。

那三角眼汉子回答：“我们不同！我们是强盗，杀人放火金腰带，当小贼不合时宜，要做就做大的，做大就可以大鱼食小鱼。”

另一人说：“……她，会不会来？”

“大佬大大说她会来就一定会来的。”大大佬又示意手下从他嘴里摘去了雪茄，喷了一口烟才说：“这宝物‘恭喜发财’窥视已久，”他用手轻拍了拍木盒，“怎会不来？”

有人问：“怎么不开灯？”

有人答：“咱们引那女贼不加防备就摸进来呀。”

有人古怪地笑道：“万一摸到咱们的……”

“怎么？阿炳哥，你还怕人摸呀！”众人又笑了开来。

“开灯吧，咱们人多，在暗里不好动手。”

“开灯变成我们在明，她在暗了。”

“怕什么？有大大佬阎麻皮在这里，还怕‘恭喜发财’发得了财？”

那大大佬一听，立即威风凛凛的下令：“好，开灯。”

灯开了，二、三十个帮会人物，有的穿唐衫、有的穿西装，有的把帽子压得低低的、有的是小胡子、大光头。

只有一个穿长袍的人，垂着头，甚瘦削，头发长，遮去了大半边脸。他膝上有张白纸，正在随意地画些人像。他画的正是在他对面那个三角眼汉子。在他身边还有一支黑色长伞。

那个扁鼻汉子说：“听说‘恭喜发财’的手下也很厉害，咱们要小心一些。”

有人嘲之：“阿炳，你总是生人唔生胆！”

大家哄笑，那名三角眼的汉子笑说：“女孩子当贼有几个是漂亮的？要是漂亮早去做妓女了。”

阿炳抗声说：“那可不一定呀，听说‘恭喜发财’有个妹妹，也是很靚的。”

突然间，灯熄了又亮，亮了又熄，终于还是熄灭了。

众下一阵骚乱。

外面有几道强光射进来。

警车号大作，由远而近。

室内人全乱了阵脚。

有人叫：“警察来了，警察来了。”

大大佬喊：“大家不要慌。”

那个略带沙哑声音，原来是名小胖子，只听他嚷道：“大队警察，来包围我们了。”

“有多少人？”

“至少有一、两百人。”小胖子喘着气回答。

警犬吠声和警号交杂。

扩音器在外面高喊：“仓库里的人听着：我们是警方人员，你们已被我们包围了，限你们在三分钟之内把武器放下，举手

出来投降。”

屋里的帮会人物，有的想抵抗，有的想投降，有的想硬拼，但大多数人只想逃走。

“死啦，死啦，等不到女贼，等到了警察。”

慌乱中，有人对外开火。

大大佬立即喝止：“想死咩！”

外面照射灯更多添了几盏，强力的射入屋里，广播不住重复，要仓库里的人弃械投降。

大大佬也慌了起来，抱住盒子不知如何是好。

有一个穿棉袄的人过来悄声跟他说：“来，我们护你逃走。”

大大佬有些迟疑：“他们呢？……”

那人低声说：“快，一起逃就都逃不掉了。”

一颗催泪弹丢了进来，一时间，仓库里的人狼狈得就像一锅打翻了的粥。

大大佬逼于无奈，只好跟那人逃走。阿炳、刀疤汉都跟着他跑。

他们才跑出仓库后门，警犬猛吠，有人大叫：“别跑，再跑我们开枪了！”还有一个女警在扩音器里大叫：“快些投降，否则，我们就走——”停了一下，似遭人责骂，又补充说：“对不起，说错了。你们快些投降，否则，格杀勿论，知未？”

这一吓，大大佬等跑得更快。

阿炳大呼：“大大佬，等等我，我跟不上……”在后尾随着那个语音沙哑的小胖子，拾起一块石子，认准了他的小腿，就狠狠给他一记。阿炳咕地一声，仆倒于地。

大大佬再也不回头，忙着逃。那三角眼却瞧出有点不对